SEP022026_01B5203 · NIW · 中文参考译文

AAO 非先例决定。非官方中文译文，以英文原件为准。

美国公民及移民服务局
行政上诉办公室
非先例决定

案号：42910466 日期：2026年9月2日

对美国公民及移民服务局（USCIS）决定的上诉

表格I-140，外籍工人移民申请（国家利益豁免）

申请人是一名研究协调员和副研究员，[1] 寻求就业类第二优先（EB-2）移民分类，作为持有高级学位的专业人士或具有特殊能力的人员，并寻求对该分类所附工作要求给予国家利益豁免。见《移民与国籍法》（该法）第203(b)(2)条，8 U.S.C. § 1153(b)(2)。

USCIS拒绝了该申请，认定尽管申请人符合作为高级学位专业人士的基础分类，但记录未能证明豁免工作要求符合国家利益。此事现根据8 C.F.R. § 103.3提交本办公室进行上诉审查。

申请人负有举证责任，须以优势证据标准证明其资格。Matter of Chawathe, 25 I&N Dec. 369, 375-76 (AAO 2010)。本办公室对此事项中的问题进行重新审查（de novo）。Matter of Christa's, Inc., 26 I&N Dec. 537, 537 n.2 (AAO 2015)。经重新审查，本办公室将驳回上诉。

I. 法律

为符合基础EB-2签证分类的资格，申请人必须证明其在科学、艺术或商业领域是高级学位专业人士或具有特殊能力的人员。该法第203(b)(2)(A)条。

如果申请人确立了基础EB-2分类的资格，则必须进而证明其值得对工作要求给予"国家利益"方面的自由裁量豁免。该法第203(b)(2)(B)(i)条。Matter of Dhanasar, 26 I&N Dec. 884, 889 (AAO 2016)提供了审理国家利益豁免申请的框架。Dhanasar指出，美国

[1] 尽管申请人在表格I-140（外籍工人移民申请）上将她的职位名称填写为"医学科学家"，但记录中的文件一般将她的职位称为研究协调员或研究团队的副研究员。

公民及移民服务局（USCIS）可作为自由裁量事项[2] 授予国家利益豁免，如果申请人证明：

- 拟议的事业既具有实质价值又具有国家重要性；
- 该个人处于有利地位以推进其拟议的事业；以及
- 权衡之下，豁免工作要求将有利于美国。

同上。

II. 分析

本办公室将首先处理门槛要求，即申请人必须符合该法第203(b)(2)(B)(i)条下的EB-2分类资格。基于记录，包括学术资格证书评估报告以及申请人的成绩单和来自[已隐去]的文凭，本办公室同意USCIS的意见，即申请人符合作为高级学位专业人士的EB-2分类资格。

现在本办公室转向申请人在Dhanasar框架下对国家利益豁免的资格。USCIS认定申请人未满足Dhanasar三项要件中的任何一项。经审查，本办公室同意申请人的拟议事业具有实质价值，但在Dhanasar第一要件下不具有国家重要性。由于该问题对上诉具有决定性，本办公室拒绝触及并在此保留对Dhanasar第二和第三要件的意见。见INS v. Bagamasbad, 429 U.S. 24, 25 (1976)（per curiam）（裁定机构无需对最终决定不必要的问题作出"纯咨询性认定"）。

第一要件，即实质价值和国家重要性，聚焦于该个人拟从事的具体事业。Matter of Dhanasar, 26 I&N Dec. at 889。事业的价值可在商业、创业、科学、技术、文化、健康或教育等一系列领域中得到证明。同上。在确定拟议事业是否具有国家重要性时，本办公室考虑其潜在的预期影响。同上。

记录显示，申请人在2020年获得医学学位后，在委内瑞拉作为一名医生工作了两年，从2020年10月至2022年9月。来到美国后，申请人在多家不同医院或卫生机构担任医疗助理，之后接受了位于[已隐去]佐治亚州的[已隐去]的研究助理/协调员职位。根据位于[已隐去]的心血管研究经理[已隐去]的来信，申请人最初被聘为研究服务办公室的全职研究助理，其职责包括"研究实验室处理/运送；监管文件收集、核实和归档；临床研究数据收集；以及患者研究记录的提交和更新。"申请人于2025年1月被晋升为[已隐去]心血管临床研究团队的"临床研究协调员"，其职责包括"[支持]整个研究团队进行监管文件验证"以及

[2] 见Flores v. Garland, 72 F.4th 85, 88 (5th Cir. 2023)（与第三、第九、第十一和哥伦比亚特区巡回上诉法院一致，认定USCIS授予或拒绝国家利益豁免的决定本质上属于自由裁量性质）。

"全职从事瓣膜/外科、介入心脏病学和电生理学临床试验方案的工作。"

在2025年7月3日提交的初始申请中，申请人表示其拟议事业是"通过优化结构性心脏病临床试验、改善研究基础设施和扩大双语患者教育，在美国推进公平和创新的心血管护理。"申请人还表示："通过我作为临床研究协调员和副研究员在[已隐去]的工作，我为[已隐去]试验等开创性研究做出贡献，确保高质量数据、方案依从性和以患者为中心的实施。"此外，她声称她"[同时]正在开发英语和西班牙语的文化胜任教育工具，以增加拉丁裔在研究中的参与，同时指导未来的双语临床专业人员"，并且"[她的]综合方法加强了救命疗法的管道，增强了试验多样性，并建立了更具包容性和效率的医疗保健系统。"

为支持这些主张，申请人提供了白宫关于推进服务不足群体种族平等的行政命令、美国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FDA）的多样性行动计划、美国国立卫生研究院的少数族裔健康和健康差异战略计划，以及美国卫生与公众服务部（HHS）的健康公平行动计划。基于这些文件，本办公室认定申请人已证明其协助心血管健康研究和扩大临床试验以纳入少数族裔及服务不足人群的事业具有实质价值。

然而，申请人未能证明其事业具有国家重要性。在描述其事业的国家重要性时，申请人声称"像Dhanasar博士一样，[她]从事推动美国技术和公共卫生利益的专门研究"，并通过她的"同行评审出版物、全国会议报告和机构间合作"在全国范围内传播其研究成果。申请人还声称"[她]参与多中心、FDA监管的心血管试验，确保她帮助产生的数据将影响全国医院使用的设备批准、安全标准和治疗指南。"然而，申请人提交的证据，包括合著期刊和案例研究的摘要、推荐信以及确认她出席医学会议的注册材料，不足以证明其事业的预期影响达到国家重要性的水平。在优势证据标准下，本办公室不仅考虑证据的数量，还考虑其质量（包括相关性、证明价值和可信度）。Matter of Chawathe, 25 I&N Dec. at 376；另见Matter of E-M-, 20 I&N Dec. 77, 79-80 (Comm'r 1989)。在此，申请人未能以相关、具有证明力和可信的证据支持其主张，如下文所述。

首先，申请人提供的部分文件不能证明其在提交申请时具备资格。见8 C.F.R. § 103.2(b)(1)（申请人必须在提交申请之日具备资格）；另见Matter of Katigbak, 14 I&N Dec. 45, 49 (Reg. Comm. 1971)。本办公室不能考虑"仅在申请提交之后才产生的事实"。Matter of Izummi, 22 I&N Dec. at 176（引用Matter of Bardouille, 18 I&N Dec. 114 (BIA 1981)）。例如，申请人包含了一封日期为2025年6月1日的电子邮件，确认申请人已注册以"摘要报告人"身份参加2025年[已隐去]会议，时间为2025年7月24日至7月26日，但该[已隐去]会议

会议原定在申请提交之后举行。申请人还声称她受邀参加由[已隐去]主办的研究者会议或研讨会；然而，根据记录中提供的航班行程，该活动似乎发生在申请提交之后。

在针对补证通知（RFE）的答复中，申请人提供了两份由她合著并提交至《美国心脏病学会杂志》（JACC）的病例报告，3但未充分解释这些病例报告或其发现的重要性及预期影响。例如，申请人未提交其Google Scholar个人资料或其他独立或客观证据，以表明其他研究人员和专家正在阅读并引用其研究发现，从而在心血管护理领域产生影响。我们在Dhanasar案中指出，一项事业的潜在预期影响可以通过在某一领域具有全国性或全球性影响来证明，“ 例如某些改进的生产工艺或医学进步所带来的影响。 ”Dhanasar, 26 I&N Dec. at 889。在此，证据不足以表明她对研究的贡献将产生如此广泛的影响或作用。4

此外，申请人未提供任何关于其拟开发教育工具以增加临床试验多样性并指导双语临床专业人员的提案的信息。在初始提交中，申请人包含了来自多个政府机构的文件，证明努力实现医疗保健公平的重要性，并声称她将倡导这一事业。但她未提供任何具体计划，例如关于其方法论和方法实施细节、将其研究和教育实践扩展到其工作之外的策略，或她将覆盖的专业人员的规模和构成。总体而言，记录缺乏佐证证据，以证明其提案对推进心血管护理公平性具有其所声称的预期影响。

我们还审阅了来自[已隐去]的工作同事和主管的许多推荐信。这些信件讨论了申请人如何作为研究协调员和副研究员承担额外职责，列举了她目前参与的几项心血管研究和研究项目，并普遍赞扬她的职业道德、品格和对工作的奉献精神。然而，作者们未提供有说服力的细节，说明她的研究和方法论将如何影响整个领域。来自前雇主或教授的其他证词信件证明了申请人过去作为研究人员或医务人员的经历和一般技能，但未具体提及她拟议的事业或其影响。

作为对比，Dhanasar案中的申请人证明他在空气和空间推进领域进行了研究与发展，更具体地说，涉及马赫数5以上速度的高超声速推进系统，并且他开发了一种精确计算高超声速气流的新方法。Dhanasar, 26 I&N Dec. at 891-92。此外，我们给予了“ 来自学术界、政府和行业担任高级职位人士的有证明力的专家信件 ”以重大权重，这些信件描述了高超声速推进研究与美国战略利益相关的重要性，以及“ 详细描述美国政府利益 ”的专家信件。

'于2025年[已隐去]发表，且[已隐去]于2025年[已隐去]发表。
4 尽管推荐信或期刊出版物更多涉及第二项要素，例如申请人的成功记录或相关实体或个人的兴趣，但我们在第一项要素中考虑了该证据，因为它与事业的潜在预期影响相关。

行业，描述了高超声速推进研究与美国战略利益相关的重要性 ”以及“ 详细描述美国政府利益 ”的专家信件，涉及Dhanasar博士的具体研究。Id. at 892。在此，申请人未提供类似证据，例如详细说明其研究如何影响作为国家倡议主题的事项的专家意见证据类型或来自政府实体或行业代表的信件。没有任何文章和报告具体提及申请人的事业或讨论推广使用其研究的利益。

申请人在上诉中主张，USCIS错误地将其事业定性为“ 与雇主绑定的就业 ”或“ 在医院工作 ”，且未考虑“ 关于我的专业知识和贡献的关键证据 ”。然而，申请人未提供任何关于其专业知识或贡献的新证据，以佐证其拟议事业超越其目前作为研究协调员或[已隐去]研究团队副研究员的职位。相反，申请人重新提交了记录中已有的证据。尽管申请人在[已隐去]的职位在发展和增强心血管护理方面很重要，但证据不足以证明由[已隐去]研究团队产生的任何医学或技术进步将直接归因于她的特定角色并影响整个领域。此处的问题不是公司创新的更广泛影响或政府或行业对其医疗技术或方法论的利用，而是申请人特定拟议工作的潜在预期影响。“ Id. at 889。

记录反映了申请人有意协助有益的研究以增强心血管健康和技术。然而，申请人未提供足够的信息或佐证证据来确立其特定拟议事业的预期影响。在Dhanasar案中，我们认定申请人的教学活动未达到国家重要性的水平，因为这些活动不会超越其学生而对领域产生更广泛的影响。Id. at 893。同样，申请人未充分证明其作为研究协调员和副研究员的拟议事业将超越其雇主及其直接主管，以与国家重要性相称的水平影响该领域。

III. 结论

由于申请人未满足Dhanasar分析框架所要求的第一项要素，我们认定申请人未确立作为自由裁量事项的国家利益豁免资格。基于上述理由，上诉将被驳回，每项理由均作为独立的替代裁决依据予以考虑。

命令：上诉被驳回。

通知：本决定构成此事的最终决定。提交动议不会推迟决定的效力。8 C.F.R. § 103.5(a)(1)(iv)。非法居留的外国人，或在其他方面不可入境或可被驱逐的外国人，可能通过签发I-862表格（出庭通知）而根据该法第240条面临驱逐程序的启动。这些程序可能导致其被驱逐出美国，并可能使其未来无法获得签证或其他移民福利。